

北京当代经济学基金会网站管理办法

第一条 为加强本基金会信息化的建设管理,保证网站的安全及可靠运行,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基金会官方网站的宗旨是“鼓励理论创新、繁荣经济科学”。

第三条 由理事长、理事会决策基金会官方网站改版。办公室负责网站的信息收集汇总,日常管理与维护,网站信息及资料的上传与发布工作。

第四条 基金会官方网站不得上传和留存带有商务意向的资讯。

第五条 相关敏感信息或文章,须经基金会理事长审核后予以发布。

第六条 本基金会官方网站发布、转载各类信息,需依据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第七条 基金会官方网站不得从事下列活动:

- (一) 危害国家安全、泄露国家秘密。
- (二) 在网站查阅、复制、制作、传播妨碍国家安全、社会治安的信息;涉及到文物保护安全的信息;其他有害信息。
- (三) 向其他单位和个人提供任何转接服务;
- (四) 未经批准提供站点链接服务和设置与本专项基金无关的栏目;
- (五) 利用计算机技术进行其他违法犯罪活动等。

第八条 基金会官方网站网页设计应当体现庄重、典雅、大方和美观的风格，有明显的健康公益特色。

第九条 基金会官方网站的建立和运行，需经过政府指定的网站审批管理部门和机构批准后，方可入网运行。

本办法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由理事会讨论通过，自通过之日起实行。

